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海兴县卫生健康局
预算代码：361

二〇二五年九月



海兴县卫生健康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海兴县卫生健康局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健全完善，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做好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准备工作；实现全年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和重大传染病疫情零发生；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一）着力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新机制。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一要进一步规范基本药物集中采购机制。要强化基本药物采购、配送和回款工作“三统一”。二是要强化对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集中采购工作的考核。实行每月考核、定期通报制度，考核结果与医改其他工作考核挂钩。三是要加快建立基层医疗机构长效补偿机制。积极主动与财政、发改等部门沟通协作，切实将专项补助和经常性收支差额补助，纳入财政预算并及时足额到位；要全面推行一般诊疗费和医保支付政策，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经费，确保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正常运转。

（二）进一步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进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着力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继续深入开展城乡医院对口支援工作，大力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技术人员培训、积极落实全科医师培训、农村定向医学生培养、“大学生村医”等项目，着力提高基层医疗卫生人员的综合素质和服务能力。

（三）不断提升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要认真实施国家基本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一是要严格实施，确保质量。要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要求规范开展，提高服务质量，保证服务效果。要按照项目绩效评价办法，加强检查评价，促进质量提升。二是要加强管理，提高效率。逐步建立健全责任明确、任务合理、服务规范、管理高效、考核严格的长效工作机制，切实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服务和管理水平。

（四）继续开展严厉打击无证行医行动。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责任，做到定领导、定单位、定目标、定时限；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立体打击无证行医预警、监测、报告体系，解决基层卫生监督薄弱的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查处、早打击，最大限度地压缩无证行医的生存空间。

（五）进一步落实综合防控措施，全力做好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准备工作。一要高度重视甲型 H1N1 流感、人感染高致病性禽流感、手足口病等传染性强、传播速度快、病死率高的新发传染病防控，时刻注意疫情苗头，强化动态监测和研判，完善联防联控机制，坚决防止疫情抬头和蔓延。二要坚持“重大疾病重点防治，重点人群重点保护，重要区域重点防控”的防控策略，关口前移，防治并重，严防各类传染病疫情暴发流行。要继续做好艾滋病、结核病、鼠疫和慢性病、精神病的

防治管理工作。三要继续落实好国家免疫规划,保持疫苗可控疾病低发病水平。

（六）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

一是完成县妇幼保健院综合服务楼建设项目。该项目是县妇幼保健综合楼、卫生监督所办公楼和苏基镇卫生院的打包项目。二是完成县中医院迁建项目。三是完成乡镇卫生院基建项目。另外将进一步加大对村卫生室的投入，购置设备、器材，培训人员，提高信息化水平，筑牢县、乡、村三级卫生服务网络的“网底”。

（七）认清形势，履职尽责，全面做好卫生系统安全稳定各项工作。

1、切实加大医疗机构监管力度。一要把规范医疗执业行为、保障医疗安全作为一项重要任务，切实抓紧抓好。二要依法加强对医疗机构的日常监管，定期开展执法检查巡查，畅通举报投诉渠道，发动社会力量监督，依法严查各类违法违规行为，重点加大对民营医疗机构的监管力度。三是加强医德医风教育，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认真履行救死扶伤的职责，依法规范诊疗行为，严禁利用医疗服务从事违法谋利活动。

2、认真做好信访维稳工作。近年来，医疗事故、医患纠纷呈增加趋势，同时，随着医疗机构综合改革的推进，乡镇卫生院人员和乡村医生聘用、待遇等信访问题

有所抬头，给信访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我们一定清醒认识当前卫生信访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和极端重要性，以化解矛盾、解决问题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做到“办好自己的事，管好自己的人，不把矛盾推给上级、推给社会”。要落实责任，按照“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原则，各单位进一步健全工作制度，明确责任人员，有效落实领导接访、下访、重点信访案件包案制度。

3、进一步加强纠风治贿工作。医疗卫生行业是党和政府关注、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行业，虽然社会满意度有所提升，但排位仍然落后。在当前群众医药费用负担依然较重的状况下，一旦发生医药购销商业贿赂事件，极易引起社会强烈反响和群众的极大愤慨，影响社会稳定。

（八）到本年末，全县常住人口总量控制在科学合理的范围内，做好计划生育各项服务及奖励救助工作。

（九）按时完成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4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	------	--------	------

1	海兴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海兴县卫生监督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海兴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海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5	海兴县小山乡卫生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6	海兴县苏基镇卫生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7	海兴县赵毛陶乡卫生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8	海兴县高湾中心卫生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9	海兴县张会亭乡卫生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0	海兴县辛集中心卫生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1	海兴县香坊乡卫生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2	海兴县中医医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 补助
13	海兴县医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 补助
14	海兴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 沧州市海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405.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69.8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2,924.84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7.3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77.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315.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5.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69.8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37.1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889.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7.19	结余分配	59	72.0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32.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15.69
	30			61	
总计	31	21,277.28	总计	62	21,277.2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沧州市海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37.14	7,974.91		12,924.84			37.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9.93	779.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9.93	779.9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96	122.9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9.55	309.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42	347.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361.47	6,399.24		12,924.84			37.3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15.73	615.73					
2100101	行政运行	417.46	417.46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98.27	198.27					
21002	公立医院	12,317.87	294.50		12,014.12			9.26
2100201	综合医院	9,334.01	222.96		9,111.05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983.86	71.54		2,903.06			9.2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551.76	1,912.22		611.40			28.13
2100302	乡镇卫生	2,338.41	1,701.47		608.81			28.13

	院							
2100399	其他基层 医疗卫生 机构支出	213.35	210.76		2.59			
21004	公共卫生	2,918.15	2,618.83		299.33			
2100401	疾病预防 控制机构	284.48	284.48					
2100402	卫生监督 机构	75.00	75.00					
2100403	妇幼保健 机构	683.82	384.49		299.33			
2100408	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	1,309.73	1,309.73					
2100409	重大公共 卫生服务	100.63	100.63					
2100410	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 应急处置	122.66	122.66					
2100499	其他公共 卫生支出	341.84	341.84					
21007	计划生育 事务	319.46	319.46					
2100716	计划生育 机构	6.02	6.02					
2100717	计划生育 服务	313.44	313.44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46.85	146.85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20.90	20.90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125.95	125.95					
21016	老龄卫生 健康事务	89.70	89.70					
2101601	老龄卫生 健康事务	89.70	89.70					
21017	中医药事 务	247.54	247.54					
2101704	中医(民族 医)药专项	247.54	247.54					
21099	其他卫生 健康支出	154.41	154.41					
2109999	其他卫生	154.41	154.41					

	健康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2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5.20	155.2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4.80	4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91	225.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91	225.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91	225.91					
229	其他支出	369.82	369.8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9.82	369.8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69.82	369.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沧州市海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889.50	16,503.30	4,386.2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77.78	750.03	27.75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777.78	750.03	27.75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22.96	122.96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309.55	309.55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45.27	317.51	27.75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9,315.98	15,527.36	3,788.62			
21001	卫生健康 管理事务	617.23	418.95	198.27			
2100101	行政运行	418.95	418.95				
2100199	其他卫生 健康管理 事务支出	198.27		198.27			
21002	公立医院	12,302.80	12,008.30	294.50			
2100201	综合医院	9,334.01	9,111.05	222.96			
2100202	中医（民 族）医院	2,968.79	2,897.25	71.54			
21003	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	2,486.85	2,063.58	423.27			
2100302	乡镇卫生 院	2,273.51	2,063.58	209.93			
2100399	其他基层	213.35		213.35			

	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1004	公共卫生	2,951.14	889.67	2,061.46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84.48	203.27	81.2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75.00	43.80	31.21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716.80	642.60	74.2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09.73		1,309.7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0.63		100.6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22.66		122.66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41.84		341.8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19.46		319.46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6.02		6.0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13.44		313.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85	146.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90	20.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95	125.95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9.70		89.7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9.70		89.7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47.54		247.54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47.54		247.5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4.41		154.41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4.41		154.41			
212	城乡社区	200.00		200.00			

	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5.20		155.2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4.80		44.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91	225.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91	225.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91	225.91				
229	其他支出	369.82		369.8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9.82		369.8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69.82		369.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沧州市海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405.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69.8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77.78	777.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400.74	6,400.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00.00		2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5.91	225.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69.82		369.8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74.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7,974.25	7,404.43	569.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2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87	3.8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22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978.13	总计	64	7,978.13	7,408.30	569.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2024 年

编制部门（单位）：沧州市海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404.43	3,590.65	3,813.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7.78	750.03	27.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77.78	750.03	27.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96	122.9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9.55	309.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27	317.51	27.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00.74	2,614.71	3,786.0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617.23	418.95	198.27
2100101	行政运行	418.95	418.95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98.27		198.27
21002	公立医院	294.50		294.50
2100201	综合医院	222.96		222.96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71.54		71.5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912.22	1,491.54	420.6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701.47	1,491.54	209.9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10.76		210.76
21004	公共卫生	2,618.83	557.36	2,061.46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84.48	203.27	81.2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75.00	43.80	31.21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84.49	310.29	74.2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09.73		1,309.73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0.63		100.63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22.66		122.66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41.84		341.8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19.46		319.46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6.02		6.0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13.44		313.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85	146.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90	20.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95	125.95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9.70		89.7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89.70		89.70
21017	中医药事务	247.54		247.54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47.54		247.5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4.41		154.41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4.41		154.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5.91	225.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5.91	225.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5.91	225.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沧州市海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20.92	30201	办公费	11.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9.42	30202	印刷费	0.5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5.8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53.69	30205	水费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7.51	30206	电费	10.9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6.6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6.8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8	30211	差旅费	2.3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8.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8.3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0.5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5.67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16.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9.7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7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2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3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3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39	30229	福利费	0.3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1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491.20	公用经费合计					99.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 沧州市海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9.82	569.82		569.8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55.20	155.20		155.2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4.80	44.80		44.80	
229	其他支出		369.82	369.82		369.8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69.82	369.82		369.8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69.82	369.82		369.8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 沧州市海兴县卫生健康局
(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 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沧州市海兴县卫生健康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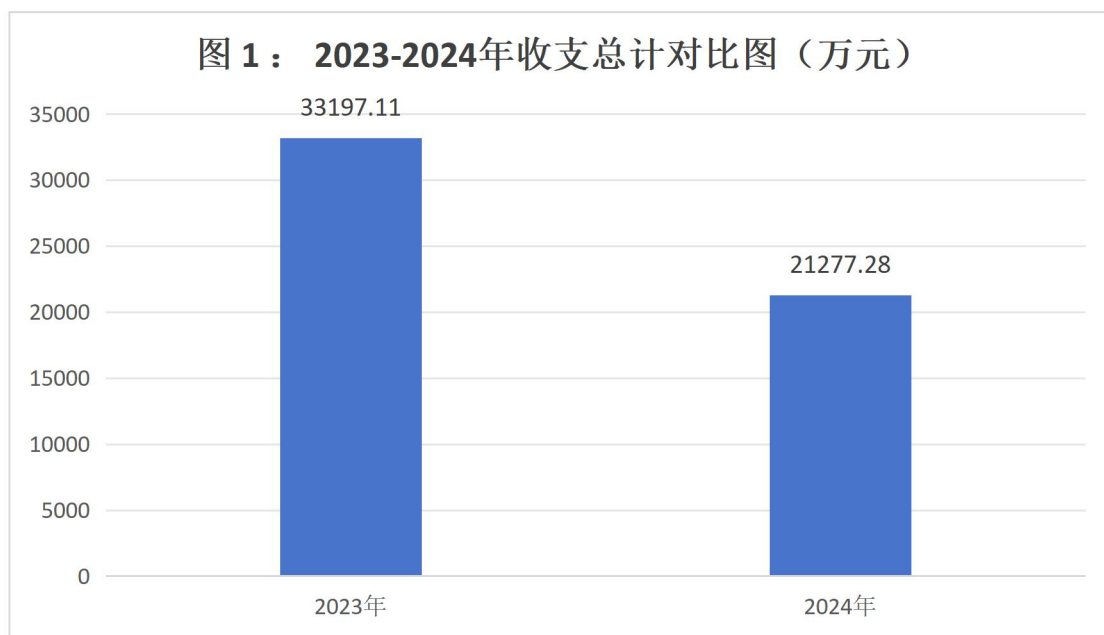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50		9.50		9.50		9.50		9.50		9.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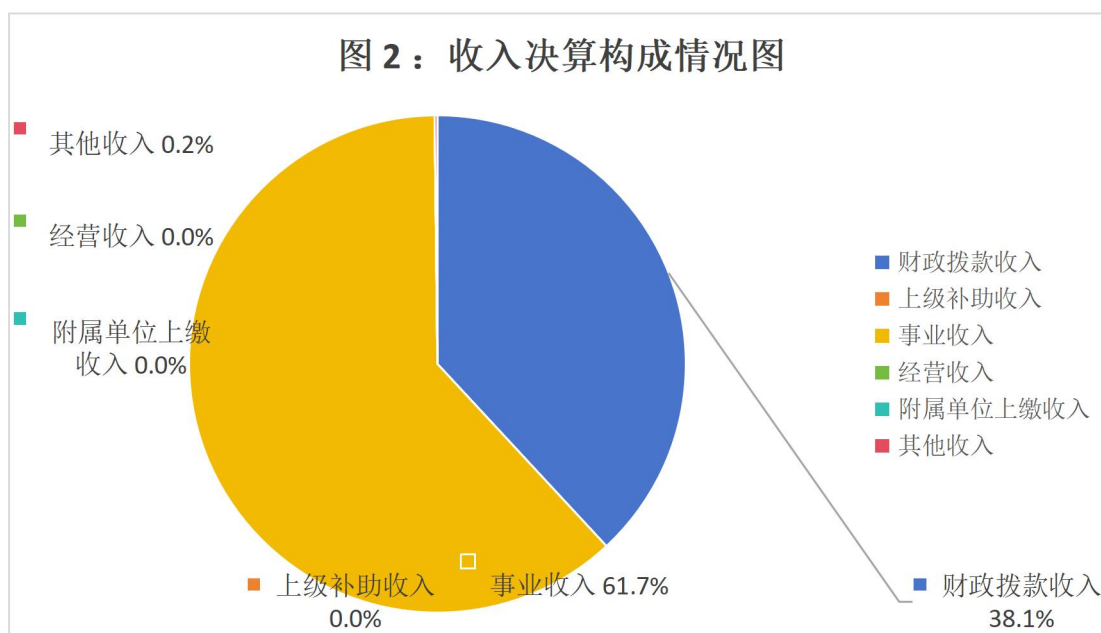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1,277.28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1,919.83 万元，下降 35.9%，主要原因是减少病媒生物防制经费、计生协会活动工作经费、机关运行经费（运转保障）、海兴县基层医疗机构测温一体机安装工程、卫生院电锅炉货款逾期付款滞纳金、符合条件的原计生专干一次性养老保障金、海兴县基础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前期费用、中医院 2022 年疫情期间对隔离观察人员进行药品干预的资金项目、海兴县医院提升改造项目、海兴县医院救护车采购项目、县医院疫情期间核酸检测资金、海兴县医院急诊、重症改扩建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等项目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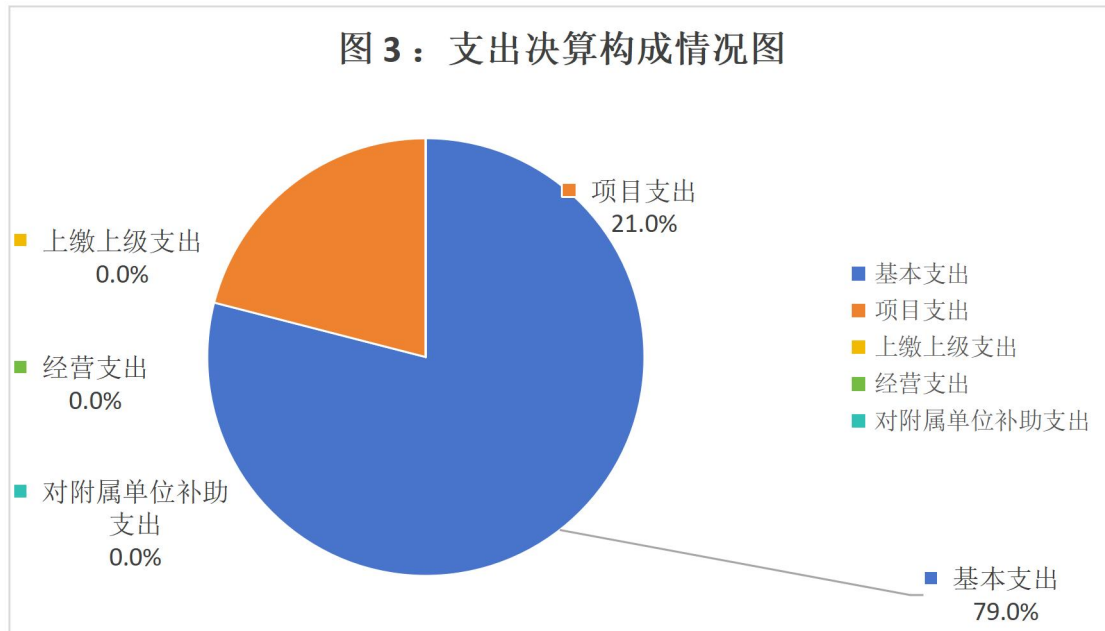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0,937.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974.91 万元，占 38.1%；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12,924.84 万元，占 61.7%；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37.39 万元，占 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0,889.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503.30 万元，占 79.0%；项目支出 4,386.20 万元，占 21.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7,978.1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2,277.01 万元，降低 60.6%，主要原因是减少病媒生物防制经费、计生协会活动工作经费、机关运行经费（运转保障）、海兴县基层医疗机构测温一体机安装工程、卫生院电锅炉贷款逾期付款滞纳金、符合条件的原计生专干一次性养老保障金、海兴县基础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前期费用、中医院 2022 年疫情期间对隔离观察人员进行药品干预的资金项目、海兴县医院提升改造项目、海兴县医院救护车采购项目、县医院疫情期间核酸检测资金、海兴县医院急诊、重症改扩建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等项目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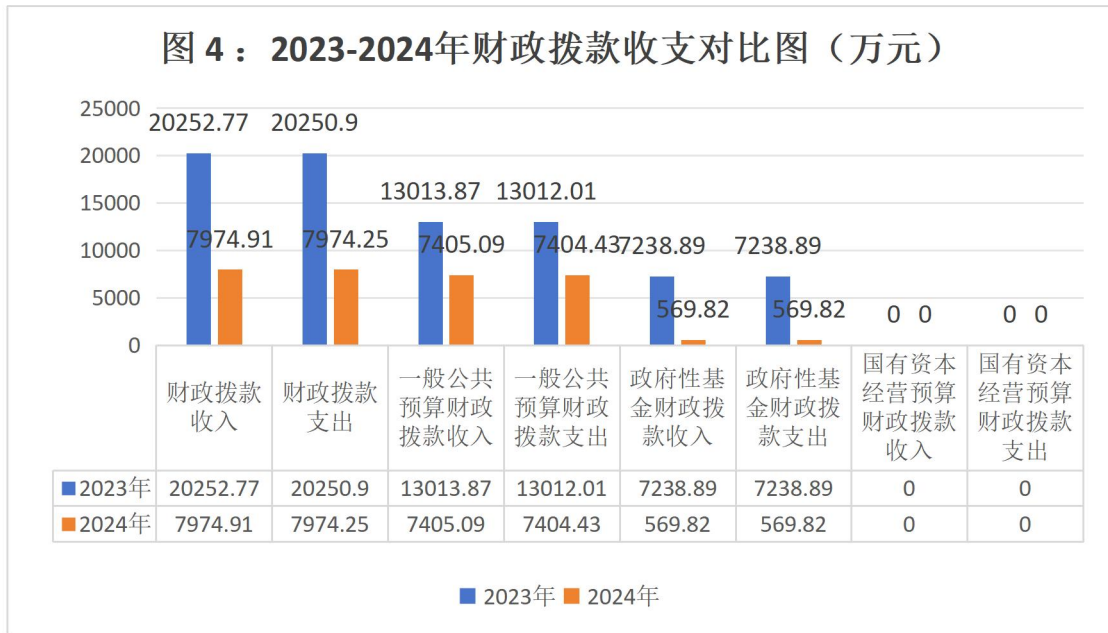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974.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277.85 万元,降低 60.6%, 主要原因是; 本年支出 7,974.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276.65 万元,降低 60.6%, 主要原因是减少病媒生物防制经费、计生协会活动工作经费、机关运行经费(运转保障)、海兴县基层医疗机构测温一体机安装工程、卫生院电锅炉贷款逾期付款滞纳金、符合条件的原计生专干一次性养老保障金、海兴县基础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前期费用、中医院 2022 年疫情期间对隔离观察人员进行药品干预的资金项目、海兴县医院提升改造项目、海兴县医院救护车采购项目、县医院疫情期间核酸检测资金、海兴县医院急诊、重症改扩建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等项目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405.0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608.78 万元,降低 43.1%, 主要原因是; 本年支出 7,404.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5,607.58 万元,降低 43.1%, 主要原因是减少病媒生物防制经费、计生协会活动工作经费、机关运行经费(运转保障)、海兴县基层医疗机构测温一体机安装工程、卫生院电锅炉贷款逾期付款滞纳金、符合条件的原计生专干一次性养老保障金、海兴县基础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前期费用、中医院 2022 年疫情期间对隔离观察人员进行药品干预的资金项目、海兴县医院提升

改造项目、海兴县医院救护车采购项目、县医院疫情期间核酸检测资金等项目资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69.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669.07 万元，降低 92.1%，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569.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6,669.07 万元，降低 92.1%，主要原因是减少县妇幼保健院、苏基卫生院、卫生监督所业务楼工程资金、海兴县中医院迁建项目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县医院立体停车场项目、县医院急诊、重症改扩建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县医院传染病区配套工程设施项目等项目资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没有此项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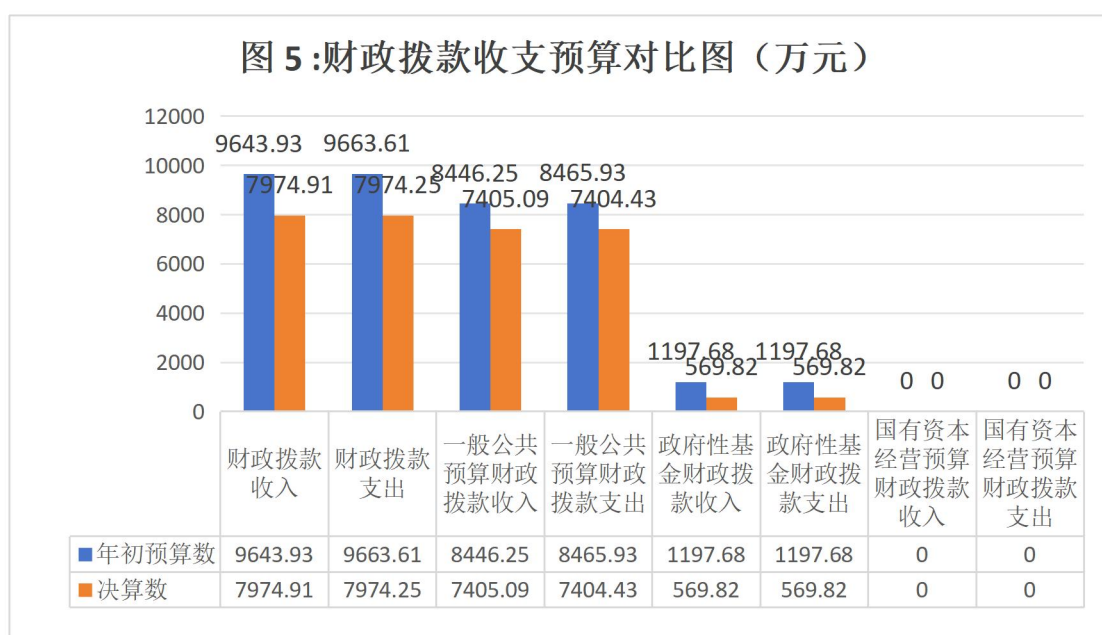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974.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比年初预算减少 2383.2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年初项目预算资金未能全部支出；本年支出 7,97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9%，比年初预算减少 3601.2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年初项目预算资金未能全部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比年初预算减少 679.11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年初项目预算资金未能全部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比年初预算减少 679.77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年初项目预算资金未能全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57.3%，比年初预算减少 424.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县医院消防设施改造等项目资金、海兴县康复中心建设项目、海兴县中医院迁建主体工程等资金未能全部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7.3%，比年初预算减少 424.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县医院消防设施改造等项目资金、海兴县康复中心建设项目、海兴县中医院迁建主体工程等资金未能全部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此项收入。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974.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77.78 万元，占 9.8%，主要用于人员经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6,400.74 万元，占 80.3%，主要用于卫生健康日常及各项目经费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25.91 万元，占 2.8%，主要用于人员经费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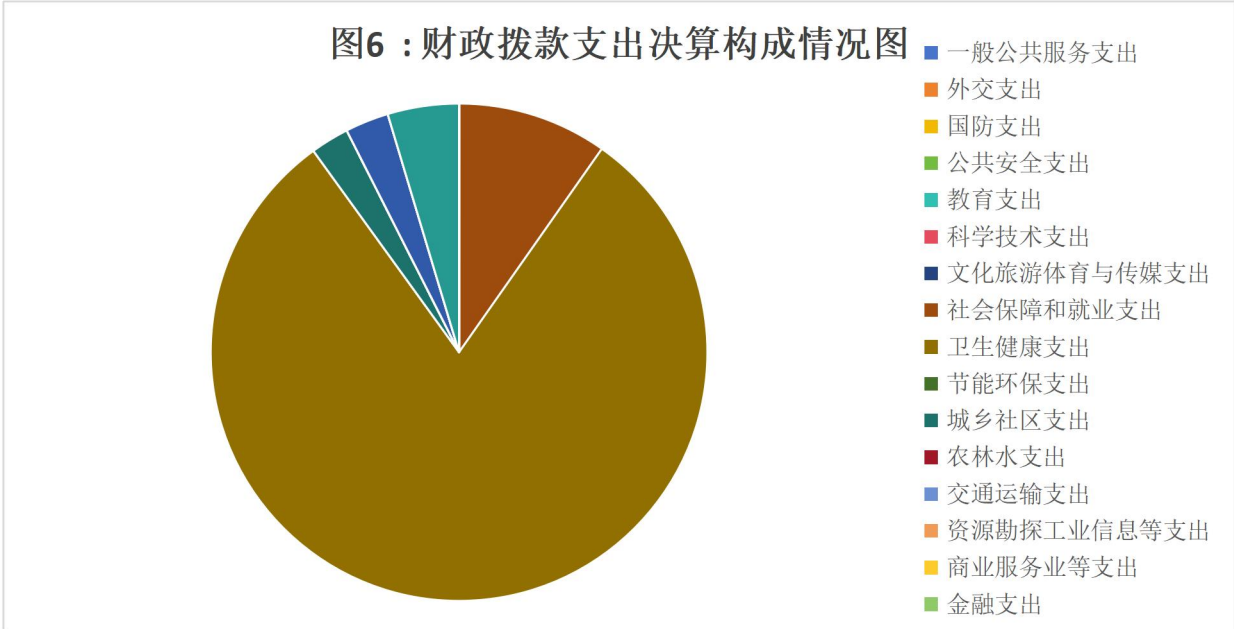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

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200.00 万元，占 2.5%，主要用于县医院、妇幼保健院及香坊卫生院工程项目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369.82 万元，占 4.6%，主要用于县医院、妇幼保健院及香坊卫生院工程项目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90.6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491.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99.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9.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持履行厉行节约工作原则；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50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妇幼保健院。**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与预算持平。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情况；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情况。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

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9.50 万元，支出决算 9.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持履行厉行节约工作原则，严格落实资金支出规定；较上年增加 0.50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县妇幼保健院 2024 年度新增公车维修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持履行厉行节约工作原则，严格落实资金支出规定；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5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9.5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持履行厉行节约工作原则，严格落实资金支出规定；较上年增加 0.50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县妇幼保健院 2024 年度新增公车维修维护费。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与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无公务接待费。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3.21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0.15 万元，降低 0.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车补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05.4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6.7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8.9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9.7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3.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3.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9.9%。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8 辆，比上年减少 6 辆，主要是各下属单位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

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各医疗机构医疗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8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340.68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308 个，涉及资金 3770.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6.9%；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8 个，涉及资金 569.82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3.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妇幼艾滋病防治项目、海兴县医院结核病防治项目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7.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项目实施，可以完成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但也有部分绩效目标设计不具体，评价资料不完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妇幼艾滋病防治项目、海兴县医院结核病防治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妇幼艾滋病防治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项目孕产妇艾梅乙检测率达到 95%，孕早期检测率达到 70%，均完成预定目标；感染孕产妇发现数为 0 例，所生儿童数为 0 例，符合预期范围。2、时效指标。各项检测、治疗和随访工作基本能按计划时间完成，但部分偏远地区因交通不便等因素存在一定延迟。3、质量指标。感染孕产妇及所生儿童规范治疗率达到 95%，高于目标值；检测准确率达到 100%，治疗方案符合规范要求。但个别地区存在随访管理不及时现象，影响整体服务质量。4、成本指标。项目控制成本 4 万元。社会效益方面。项目实施有效提高了群众对艾梅乙母婴传播的认识，知晓率达到 100%。母婴传播率显著下降，艾滋病母婴传播率降至 2% 以下，先天梅毒报告发病率降至 50/10 万活产，乙肝表面抗原阳性孕产妇所生儿童 12 月龄内乙肝表面抗原检测阳性率降至 1% 以下，保障了母婴健康，减轻了社会负担。可持续影响方面。通过项目实施，建立了长效工作机制，提升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

能力，为持续开展预防工作奠定基础。但仍需加强宣传教育和人员队伍建设，巩固项目成果。满意度方面。经问卷调查，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5%，对项目服务内容、服务态度和服务效果较为认可，但在服务便捷性上还有改进需求。

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艾滋病防治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 - 海兴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000	到位数	4.000000		执行数	4.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全面、规范落实预防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服务,减少相关疾病母婴传播,不断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持续的全面、规范落实预防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服务,有效减少相关疾病母婴传播,不断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孕产妇艾梅乙检测率	项目孕产妇艾梅乙检测率	≥	95	%	95%		
	数量指标	孕早期检测率	孕早期检测率	≥	70	%	70%			

	质量指标	检测结果准确率	检测结果准确率	=	100	%	100%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文字描述		在 2024 年底完成	相关工作已于 2024 年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成本	项目资金总成本	≤	4	万元	4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对艾梅乙母婴传播的认识，保障了母婴健康	提高群众对艾梅乙母婴传播的认识，保障了母婴健康	文字描述		持续提高	有效提高了群众对艾梅乙母婴传播的认识，母婴传播率显著下降，艾滋病母婴传播率降至 2% 以下，保障了母婴健康，减轻了社会负担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95%

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结核病防治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16 - 海兴县医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920000	到位数	6.920000	执行数	6.92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9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9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92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开展结核病防治项目,提高结核实验室的检测水平,提高患者的检测率。			购置设备两台,购买胸片和结核菌素,有效降低结核病发病率,缓解了部分人群经济负担。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设备购置数量	≥	2	台	2台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成本	项目资金总成本	≤	6.92	万元	6.92万元	
时效指标		结核病防治工作完	结核病防治工作完	=	10	%	100%		

			成及时率	成及时率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结核病发病率	降低结核病发病率	文字描述		降低	有效降低结核病发病率，缓解了部分人群经济负担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患者满意度	≥	90	%	90%

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重点传染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5 - 海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0	到位数	14.833200		执行数	14.833200	98.89%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833200		其中:财政资金	14.833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持续开展学生近视、肥胖、脊柱弯曲等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工作,保障和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为系统了解海兴县饮水卫生基本状况和变化趋势,继续开展饮水卫生监测工作。			持续通过持续开展学生近视、肥胖、脊柱弯曲等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工作,保障和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持续开展饮水卫生监测工作。			100.00		
四、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样采集及监测数量	完成枯水期及丰水期 29 个监测点共计 58 份水样采集及监测。	=	58	个	58 个
		数量指标	近视等常见病监测数量	完成 2024 年 7 个学校监测点 1840 名学生的近视、口腔、身高体重、血压、屈光度、脊柱弯曲等监测；完成 7 所学校教学环境及生活环境监测。	=	1840	人	2166 人
		质量指标	合格率及工作完成率	水质监测指标合格率；近视监测完成率。	=	100	%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水质监测在 9 月 30 日前完成；近视监测在 10 月 20 日前完成	文字描述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已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成本	各项工作所需资金成本	≤	15	万元	14.833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持续开展学生近视、肥胖、脊柱弯曲等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工作，保障和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为系统了解海兴县饮水卫生基本状况和变化趋势，继续开展饮水卫生监测工作。	文字描述		逐步提高	重点传染病发病率显著下降，保障和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持续开展饮水卫生监测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各乡镇卫生院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3.410000	到位数	213.410000	执行数	71.370000	33.44%	
	其中:财政资金	213.4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3.4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1.37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开展结核病防治项目,提高结核实验室的检测水平,提高患者的检测率。			购置设备两台,购买胸片和结核菌素,有效降低结核病发病率,缓解了部分人群经济负担。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占比	=	100	%	100%
	数量指标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占比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占比	=	100	%	100%	

		质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数比例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开展评价机构数比例	=	60	%	7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成本	项目资金总成本	≤	213.41	万元	71.37 万元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日期	项目完成日期	文字描述		2024 年 12 月底前	按要求截止 2024 年底已完成相关项目工作,并常态化落实相关政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保障乡村医生稳定收入保持稳定	持续保障乡村医生稳定收入保持稳定	文字描述		持续保障	乡村医生保持稳定收入保持稳定,稳定了基层医疗机构医疗工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满意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满意率	≥	90	%	100%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助老安康”工程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 - 海兴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89.700000	到位数	89.700000		执行数	89.7000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89.70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89.70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89.7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为我县 75 周岁及以上高龄老人购买“助老健康御险”，确保对参保对象审核正确率。参保对象每人每年保险金额不小于 78 元。			为我县 75 周岁及以上高龄老人购买“助老健康御险”，确保对参保对象审核正确率。参保对象每人每年保险金额不小于 78 元。				100.00		
	资金一次性拨付			资金一次性拨付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	数量指	当年参保人数	当年参保人数	15.0	≥ 10 人	11500 人	完成	15	

情况	指标	标		0		00				
	质量指	对参保对象审核	对参保对象审核	15.0	=	10	%	1	完成	15
	标	正确率	正确率	0		0				
	时效指	完成参保日期	完成参保日期	10.0	文字	2024年	2024年6月20日	完成	10	
	标			0	描述	7月底前				
	成本指	参保对象每人每	参保对象每人每	5.00	=	78	元	78元	完成	5
	标	年保险金额	年保险金额							
	成本指	“助老安康”工程	“助老安康”工程	5.00	≤	90	万元	89.7万元	完成	5
	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效益	建立健全养老保	建立健全养老保	30.0	文字	长期落	建立健全养老保障体	完成	30	
	指标	障体系，增强老	障体系，增强老	0	描述	实	系，增强老年人幸福指			
		年人幸福指数	年人幸福指数				数			
	满意	参保对象满意度	参保对象满意度	10.0	≥	90	%	0.96	完成	10
	度指	度指标		0						
	标									
	预算	预算执		10						10
	执行	行率								
	率									
	自评									100
	总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爱国卫生运动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 管单位	361001 - 海兴县 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 单位	万 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行 情 况	预算数	0.962000	到位数	0.962000	执行数	0.962000		100			
	其中:财 政资金	0.962000	其中:财政资金	0.962000	其中: 财政资 金	0.962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按工作进度拨付资金				按工作进度拨付资金				0.00		
	深入组织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营造全社会关心、关注、参与爱国卫生运动的浓厚社会氛围，开辟爱国卫生运动全民共建共享新局面，开展 2024 年专项宣传活动、打造爱国卫生主题公园。				提升城乡环境清洁、健康教育普及、病媒生物防制、卫生设施建设与改善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 期 指 标 符 号	预 期 指 标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宣传活动	专项宣传活动	20.00	≥	2 次	3 次	完成	2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经费资金拨付率	工作经费资金拨付率	10.00	≥	90%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开展爱国卫生月、控烟宣传及时性	开展爱国卫生月、控烟宣传及时性	10.00	文字描述	2024年5月底前	4月和5月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爱国卫生运动工作经费项目成本	爱国卫生运动工作经费项目成本	10.00	≤	10万元	0.962万元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常态化整治环境卫生	常态化整治环境卫生	30.00	文字描述	长期	长期整治环境卫生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5%	0.97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病媒生物防制经费		项目级次	本 级	实施主管 单位	361001 - 海兴县卫生健 康局本级		金额单 位	万 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856000	到位数	9.856000	执行数	9.8560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9.856000	其中: 财政资金	9.856000	其中: 财政资金	9.856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使海兴县病媒生物防制密度各项指标达到国家规定的 C 级标准以内。				海兴县病媒生物防制密度各项指标达到国家规定的 C 级标准以内。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病媒生物防制购置灭蚊灯数量	病媒生物防制购置灭蚊灯数量	10.0	≥ 44	个	44 个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病媒生物防制购置灭蚊灯验收合格率	病媒生物防制购置灭蚊灯验收合格率	10.0	= 1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病媒生物防制购置灭蚊灯完成日	病媒生物防制购置灭蚊灯完成日	10.0	文 字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4 年 12 月	完成	10

		期	期		描 述				
	成本指标	病媒生物防制购置灭蚊灯单价	病媒生物防制购置灭蚊灯单价	10.0 0	= 22 元 40		2240 元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病媒生物防制经费项目成本	病媒生物防制经费项目成本	10.0 0	≤ 98 元 56 0		98560 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广大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	持续改善广大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环境	30.0 0	文 字 描 述	长期	长期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区群众满意率	城区群众满意率	10.0 0	≥ 95 %		0.97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镇下岗失业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 - 海兴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预算数	3.900000	资金到位情况	到位数	3.900000	资金执行情况	执行数	3.900000	预算执行进度(%)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减轻下岗失业独生子女父母生活负担,体现党和政府对独生子女家庭的关怀,解决后顾之忧,保持社会稳定。				全年完成城镇下岗失业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 3000 元 15 人,减轻下岗失业独生子女父母生活负担,体现党和政府对独生子女的关怀,解决后顾之忧,保持社会稳定				100.00		
	按季度发放,共需拨付资金 4.5 万元				城镇下岗失业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审核通过后,一次性将资金转入本人银行卡账户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	预期指标值	预期指标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	数量指	奖励金发	奖励金发	10.00	≥	7	人	13 人	完成	10

情况	指标	标	放人数	放人数							
		质量指	奖励金拨	奖励金拨	10.00	≥	95	%	1	完成	10
		标	付率	付率							
		时效指	奖励金拨	奖励金拨	10.00	文字描		截止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份	完成	10
		标	付时间	付时间		述		31 日			
		成本指	奖励金发	奖励金发	10.00	=	300	元/每人	3000 元/每人	完成	10
		标	放标准	放标准			0				
		成本指	奖励金项	奖励金项	10.00	≤	4.5	万元	3.9	完成	10
		标	目总成本	目总成本							
	效益	社会效	社会稳定	社会稳定	30.00	文字描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完成	30
	指标	益指标	水平逐步	水平逐步		述					
			提高	提高							
	满意度指	服务对	受益对象	受益对象	10.00	≥	95	%	1	完成	10
	标	象满意	满意度	满意度							
	度指	度指标									
	预算	预算执			10						10
	执行	行率									
	率										
	自评										100
	总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 - 海兴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694000	到位数	8.694000	执行数	8.694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694000	其中:财政资金	8.694000	其中:财政资金	8.694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制度,使实行计划生育家庭得到实惠			全年已经审核完成,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制度,使实行计划生育家庭得到实惠。				100.00		
	按季度发放,共需拨付资金 10.08 万元			全面加强组织协调,强化政策统筹,审核通过后,将独生子女奖励资金转入本人银行账户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金发放人数	奖励金发放人数	10.0	≤ 85	人	723 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奖励金拨付率	奖励金拨付率	10.0	≥ 95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奖励金拨付	奖励金拨付	10.0	文字	截止 2024 年	2024 年 12 月份	完成	10

	时间	时间	0	描述	12月31日			
成本指标	奖励金发放标准	奖励金发放标准	10.00	=	10元/月/人	10元/月/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奖励金项目总成本	奖励金项目总成本	10.00	≤	10.08万元	8.694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30.00	文字描述	逐步提高	提高营造良好氛围，有利于社会稳定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独生子女父母满意度	10.00	≥	95%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县城创建成果经费		项目级次	本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 - 海兴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0	到位数	10.000000		执行数	3.067500		30.67
	其中: 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 财政资金	3.067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巩固国家卫生县创建成果，改善县城人居环境，提高县城卫生水平，2024 年定期完成健康橱窗内容更新维护及更新，加强巩固国家卫生县创建成果宣传氛围。	定期完成健康橱窗内容更新维护及更新，加强巩固国家卫生县创建成果宣传氛围。	100.00
	按照实际工作进度拨付资金。	按照实际工作进度拨付资金。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强宣传氛围，不少于三次专项宣传活动	加强宣传氛围，不少于三次专项宣传活动	30.00	≥ 3	次	3 次	完成	30
		质量指标	创建成果经费拨付率	创建成果经费拨付率	5.0	≥ 9	%	0.31	未完成	1.6

				0	5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开展巩固国家卫生县专项行动及时性	开展巩固国家卫生县专项行动及时性	10.00	文字描述	2024年10月底	2024年10月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创建成果经费项目成本	创建成果经费项目成本	5.00	≤	1万元	3.067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长期落实城乡结合部的环境卫生提升	长期落实城乡结合部的环境卫生提升	30.00	文字描述	长期	长期落实城乡结合部的环境卫生提升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区群众对建成区内卫生满意度	城区群众对建成区内卫生满意度	10.00	≥	95%	0.97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3.0675
自评总分									89.67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如有)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

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